

核心阅读

【专题学习】

2019年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工作已启动

【宣规明纪】

医务人员应掌握的相关法纪知识汇编

【正风肃纪】

我市近期违纪违法问题典型案例通报

@所有人 正确接听 12340，客观公正自信参评！



叮铃铃！叮铃铃！来电话啦！

来电显示：**12340**

岁尾年末，我们可能会接到这样一个电话，也可能接到医院相关科室的通知集中填答调查问卷。这个时候你可能还会有疑问，这个电话到底是干啥子的？这个问卷到底是问啥子呢？别担心，今天我们就来为你一一解答。请大家齐心协力**为家乡点赞，为竹医加油！**

党风廉政建设学习园地



帅小医

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是什么？

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是省、市、县各级党委、政府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领导小组委托统计部门社情民意调查中心，对各级各单位党政领导班子抓党风廉政建设情况进行民意调查，并按被访问对象有效评分情况计算综合得分，是对一个地方、一个单位抓党风廉政建设情况进行评价的一种工作方式。



竹医君



美小护

有哪些途径可以参与评价？

民意调查中心的电话是 028-12340 或 0818-12340，若接到来电或短信，千万不要置之不理，要按照提示，认真耐心回答完所有问题哦。



竹医君

另外还会在每个参评单位随机抽取部分单位职工集中填答调查问卷，作为该单位党风廉政的重要依据。



竹医君

12340 电话调查访问内容有哪些？

（共有 10 个问题，每个问题 10 分为最高分！）

【1】您认为当地党委、政府对落实主体责任和反腐倡廉工作是否重视？

【2】您认为当地党委、政府对群众反腐倡廉方面的诉求是否重视？

【3】您认为当地党委、政府查处违纪违法案件力度如何？

【4】您认为当地党委、政府领导干部在整治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方面成效如何？

【5】您认为当地党委、政府领导干部在廉洁自律方面做得如何？

【6】您认为当地党委、政府在解决违规选用干部问题，转变选任干部风气方面做得如何？

【7】您认为当地党委、政府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推进作风方面的成效如何？

【8】您对当地党委、政府在减少和消除腐败方面有没有信心？

【9】您认为当地纪委落实监督责任的情况如何？

【10】您认为当地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成效如何？

调查问卷内容有哪些？

（共有 11 个问题，每个问题 10 分为最高分！）

- 【1】你认为该单位对落实主体责任和反腐倡廉工作是否重视？
- 【2】你认为该单位对群众反腐倡廉方面的诉求是否重视？
- 【3】你认为该单位查处违纪违法案件力度如何？
- 【4】你认为该单位在整治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方面成效如何？
- 【5】你认为该单位领导干部在廉洁自律方面做得如何？
- 【6】你认为该单位在解决违规选用干部问题，转变选任干部风气的情况方面做的如何？
- 【7】你认为该单位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推进作风转变的成效如何？
- 【8】你对该单位在减少和消除腐败方面有没有信心？
- 【9】你认为该单位纪检监察落实监督责任的情况如何？
- 【10】你认为该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成效如何？
- 【11】您是否知晓省市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电话号码 028-12340、0818-12340？是否了解 028-12340、0818-12340 是全国统计系统社情民意调查专用号码？

党风廉政建设学习园地



帅小医

评价的结果如何运用呢？

2018 年的结果运用方法是：
全县排名最后 3 位的，党政领导班子及成员 1 年内不得表扬奖励，党政领导班子、党政主要领导、纪(工)委书记年度考核不得评为优秀。年度评价结果排名全县最后 5 位的，由县纪委监委约谈党政主要领导。排名最后 1 位的，对该单位综合目标考核实行“降等排位”；连续两年排名最后 1 位的，对主要领导进行组织调整。



竹医君



美小护

我们评价的时候要注意些什么？

首先要正确对待，不论是电话还是问卷调查都积极参加；其次是自信迎评，要充分肯定我县和医院在党风廉政建设方面的成绩和进步，不能因瑕掩瑜，更不能带着情绪评价。让我们用实际行动，为家乡点赞、为竹医加油哦！



竹医君

医务人员应掌握的法纪知识汇编

前不久，我院接受了县委第二联动巡察组巡察卫健系统的延伸巡察，在巡察期间，巡察组和县纪委的同志们发现，我院不少医务人员的法纪意识十分淡薄、法纪知识非常匮乏。现将应掌握的相关法纪知识部分摘录，请大家深入学习，切实增强自身法纪意识，知红线、守底线，做到“心有敬畏、行有所止”。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部分）

第八十八条 收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礼品、礼金、消费卡和有价证券、股权、其他金融产品等财物，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收受其他明显超出正常礼尚往来的财物的，依照前款规定处理。

第九十一条 利用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操办婚丧喜庆事宜，在社会上造成不良影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处分；借机敛财或者有其他侵犯国家、集体和人民利益行为的，从重或者加重处分，直至开除党籍。

第一百零五条 有下列行为之一，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

处分：

（一）公款旅游或者以学习培训、考察调研、职工疗养等为名变相公款旅游的；

（二）改变公务行程，借机旅游的；

（三）参加所管理企业、下属单位组织的考察活动，借机旅游的。

以考察、学习、培训、研讨、招商、参展等名义变相用公款出国（境）旅游的，依照前款规定处理。

第一百零六条 违反公务接待管理规定，超标准、超范围接待或者借机大吃大喝，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处分。

第一百一十二条 有下列行为之一，对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一）超标准、超范围向群众筹资筹劳、摊派费用，加重群众负担的；

（二）违反有关规定扣留、收缴群众款物或者处罚群众的；

（三）克扣群众财物，或者违反有关规定拖欠群众钱款的；

（四）在管理、服务活动中违反有关规定收取费用的；

（五）在办理涉及群众事务时刁难群众、吃拿卡要的；

（六）有其他侵害群众利益行为的。

在扶贫领域有上述行为的，从重或者加重处分。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医师法》（部分）

第二十二条 医师在执业活动中履行下列义务：

- （一）遵守法律、法规，遵守技术规范；
- （二）树立敬业精神，遵守职业道德，履行医师职责，尽职尽责为患者服务；
- （三）关心、爱护、尊重患者，保护患者的隐私；
- （四）努力钻研业务，更新知识，提高专业技术水平；
- （五）宣传卫生保健知识，对患者进行健康教育。

第二十七条 医师不得利用职务之便，索取、非法收受患者财物或者牟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部分）

第三百八十五条 【受贿罪】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索取他人财物的，或者非法收受他人财物，为他人谋取利益的，是受贿罪。

国家工作人员在经济往来中，违反国家规定，收受各种名义的回扣、手续费，归个人所有的，以受贿论处。

第三百八十八条 【受贿罪；利用影响力受贿罪】国家工作人员利用本人职权或者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通过其他国家工作人员职务上的行为，为请托人谋取不正当利益，索取请托人财物或者收受请托人财物的，以受贿论处。

《关于办理商业贿赂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意见》 (部分)

四、医疗机构中的国家工作人员，在药品、医疗器械、医用卫生材料等医药产品采购活动中，利用职务上的便利，索取销售方财物，或者非法收受销售方财物，为销售方谋取利益，构成犯罪的，依照刑法第三百八十五条的规定，以受贿罪定罪处罚。

医疗机构中的非国家工作人员，有前款行为，数额较大的，依照刑法第一百六十三条的规定，以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定罪处罚。

医疗机构中的医务人员，利用开处方的职务便利，以各种名义非法收受药品、医疗器械、医用卫生材料等医药产品销售方财物，为医药产品销售方谋取利益，数额较大的，依照刑法第一百六十三条的规定，以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定罪处罚。

《关于办理贪污贿赂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部分)

第一条 贪污或者受贿数额在三万元以上不满二十万元的，应当认定为刑法第三百八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的“数额较大”，依法判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罚金。

贪污数额在一万元以上不满三万元，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认定为刑法第三百八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的“其他较重情节”，依法判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罚金：

(一) 贪污救灾、抢险、防汛、优抚、扶贫、移民、救济、

防疫、社会捐助等特定款物的；

（二）曾因贪污、受贿、挪用公款受过党纪、行政处分的；

（三）曾因故意犯罪受过刑事追究的；

（四）赃款赃物用于非法活动的；

（五）拒不交待赃款赃物去向或者拒不配合追缴工作，致使无法追缴的；

（六）造成恶劣影响或者其他严重后果的。

受贿数额在一万元以上不满三万元，具有前款第二项至第六项规定的情形之一，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认定为刑法第三百八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的“其他较重情节”，依法判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罚金：

（一）多次索贿的；

（二）为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致使公共财产、国家和人民利益遭受损失的；

（三）为他人谋取职务提拔、调整的。

第二条 贪污或者受贿数额在二十万元以上不满三百万元的，应当认定为刑法第三百八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的“数额巨大”，依法判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

贪污数额在十万元以上不满二十万元，具有本解释第一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之一的，应当认定为刑法第三百八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的“其他严重情节”，依法判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

受贿数额在十万元以上不满二十万元，具有本解释第一条第



三款规定的情形之一的，应当认定为刑法第三百八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的“其他严重情节”，依法判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

学

践



悟

正风肃纪 进行时

近期我市违纪违规问题典型案例通报

近日，达州市纪委监委、大竹县纪委监委接连发文，通报了近期我市部分党员干部、公职人员违规打牌和赌博及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违纪问题典型案例，下面我们一起来学习，引以为戒，警钟长鸣。

一、党员干部、公职人员违规打牌和赌博的问题

（一）宣汉县就业服务管理局原党支部副书记王刚、东乡镇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原主任李伟、县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原工作人员何雪峰、县人社局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原工作人员朱瑜公务时间赌博问题。2018年5月9日下午13时许，何雪峰邀约李伟、王刚、朱瑜等3人打麻将，3人均表示同意。当日下午14时许，何雪峰等4人到城区某茶楼以打麻将方式进行赌博，至下午16时许，被民警当场查获，并分别处以罚款500元。2018年5月，何雪峰、朱瑜受到降低岗位等级处分，王刚受到留党察看一年、降低岗位等级处分，李伟受到留党察看一年、撤职处分。

（二）万源市城管局执法大队工作人员张萍开设赌场问题。

2018年3月，张萍伙同他人为某赌博网站担任代理并接受投注，用其本人银行卡转账赌资共计18万余元。2018年9月27日，万源市人民法院判决张萍犯开设赌场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并处罚金1万元。2019年3月，张萍受到开除公职处分。

（三）开江县新宁社区服务中心原工作人员颜皓赌博问题。

2017年11月5日，颜皓伙同他人组织社会人员曹某某、付某某等人到重庆市开州区某酒店以“三公”方式进行赌博，颜皓等人“抽头”获利1万余元。2018年5月1日，颜皓因涉嫌赌博罪被公安机关依法刑事拘留。2018年11月，颜皓受到开除公职处分。

二、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问题

（一）大竹县植保植检站工作人员黄昌兵乱作为问题。2018年8月，大竹县植保植检站工作人员黄昌兵违反程序私下接收农药商户唐某申办《农药经营许可证》的相关材料，在未对材料进行严格审核的情况下即进行实地核查，模仿同组工作人员签名，出具实地核查“合格”结论，并将该虚假材料混入其他合格资料送审，被发现资料造假。2019年1月，黄昌兵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二）大竹县清水镇偏岩村党支部书记邹发云不认真履职问题。2018年2月，大竹县清水镇偏岩村6组贫困户张某某隐瞒土地流转的真实情况申报产业发展资金，偏岩村党支部书记邹发云未认真核实情况仅凭张某某土地上种植有茶叶就统计上报，导致国家拨付张某某产业发展资金5000元。邹发云身为该村党支部

书记,对此负有直接责任。2019年3月,邹发云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三)大竹县四方山林场新大路护林站站长秦世光管理松散、作风漂浮问题。大竹县四方山林场新大路护林站未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存在工作人员不假离岗的情况,导致该站所辖林区2018年2月24日发生林木被盗事故和2018年8月30日突发山火事故恶化。秦世光身为该站站长,管理松散、履职不力,对以上两起事故负有直接责任。2019年1月,秦世光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三、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一)大竹县文星镇花桥村党支部书记罗正余违规操办婚宴问题。2019年2月,罗正余在未向文星镇党委申报的情况下,违规为其子操办婚宴,并收取该村村组干部及部分贫困户所送礼金共计5000余元,造成不良影响,2019年7月,罗正余受到党内警告处分,违纪款已退还。

(二)宣汉县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副主任牟鲜菊违规收受礼金问题。2017年初至2019年初,牟鲜菊先后3次收受冉某、王某某袁某等人所送拜年礼金共计2.5万元、牟鲜菊还存在其它违纪问题。2019年6月,牟鲜菊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纪款已收缴。

(三)大竹县永胜镇荷花村3组组长蒋道秋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问题。蒋道秋于2013年11月将户籍迁入永胜镇永兴南路998号并转为城镇居民后,未及时申请取消农村计划生育奖励扶

助资格，2014年至2017年多领取该奖励扶助金共计3840元。2019年3月，蒋道秋同志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四）大竹县观音镇朝印村委员会主任周良春、副主任聂仁轩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问题。2014年10月至2018年7月，大竹县观音镇朝印村委员会主任周良春、副主任聂仁轩明知该村军鼓队为村委会集体资产，却未将其财务收支统一纳入村委会集体账务管理，且在收支账目上存在白条入账的情况。2019年3月，周良春、聂仁轩2名同志分别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四、领导干部利用名贵特产类特殊资源谋取私利问题

（一）开江县民政局原党组成员、副局长唐令娅收受名贵烟酒问题。2013年至2015年，唐令娅担任开江县民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期间，收受管理服务对象刘某某所送软中华香烟1条、国窖1573白酒2瓶，唐令娅还存在其它违纪违法行为。2018年12月，唐令娅受到开除党籍、政务撤职处分。

（二）达川区沿河乡原党委书记范江涛、财政所原所长杨霞公款购买烟酒问题。2015年2月，经范江涛同意，沿河乡购买玉溪香烟8条、五粮液白酒2瓶用于接待。杨霞对票据审核把关不严导致该笔支出公款报销。范江涛还存在其它违纪违法行为。2018年11月，范江涛受到开除党籍、政务撤职处分。2019年5月，杨霞受到诫勉谈话。

（三）万源市庙垭乡卫生院院长文成公款购买名烟问题。2015年和2016年期间，文成安排庙垭卫生院医生苏某某在庙垭乡街道超市购买2条中华烟用于接待，并将购买中华烟的900



元费用摊派给辖区五个村卫生室。2018 年 8 月，文成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学



践

悟